



Student Social Service Society

政社稅制改革委員會

本人覺得香港社會的矛盾是貧富懸殊的矛盾。香港是貧富懸殊較大地區之一，最近從報章得知美國前聯署局局長格林斯潘年薪只有160萬港元，較香港的高級醫生年薪還少，過去我亦有印象美國首相年薪也只有160萬港元，而香港公務員，特別是高級公務員年薪卻達300萬至800萬港元，實在高得不合理，論工作能力和影響力，則相差甚遠，而低下階層市民收入卻是遠達社會中最低之一（相對當地物價水平）香港之所以貧富懸殊這麼大，造成社會矛盾深化，主要是我們的公務員特別是高級公務員把私利放在第一位，沒有以廣大市民利益為依歸，眾所周知，政府的收入佔70%用來支付公務員的新酬和福利，由於97年後一些工作性質及經濟轉型等影響，普通市民工資均減了20-30%而公務員工資及福利卻在基本法的保護下維持不變，政府不替員工維護自身既得利益，不惜犧牲廣大市民的利益，從各方面增加政府的收入，來維持龐大的支出，如實行高地價政策，高地稅，降低個人收入免稅額，大大增加醫療收費，考慮開徵銷售稅等，這只會增加貧富懸殊，使廣大市民生活百上加斤，怨氣增大，為何香港就不能像新加坡政府那樣，在困難時期，政府帶頭減工資，減幅比市民還大？為何一些不合時宜的基本法就不能改？據最近調查，美國國民比香港市民工資的比較：

美國

香港

工人最低時薪為5美元，年薪約為11000美元

低層工人每月5500港元計息，年薪為66000港元

高級白領所屬如高級醫生年薪為100000美元

政府醫院高級醫生約年薪2000000港元

(約為工人最低年薪的9倍)

(約為低層工人年薪的30倍)

政府高級官員如格林斯潘(前聯署局長)年薪

政府高級官員年薪約為4000000港元計息

約為180000美元(約為工人最低年薪的18倍)

(為低層工人年薪的60倍)

而美國的失業率與香港相比有時甚至低於香港，很值得香港官員借鑑，要想出解決問題的方法，由以上表格可見，香港貧富懸殊實在太得驚人，這樣的社會如何能和諧，本人認為香港稅收雖較少，但住房稅開支卻很大，佔市民收入的40-50%，但社會福利卻是遠達國家地區中最差之一，老年沒有退休金，失業沒有救濟金，65歲以上暫無優待，單有住屋不能解決問題，由於樓價起，租金起，物價升，很多沒有申請綜援的家庭生活比領取綜援的家庭還差，本人贊成，除利得稅可以增加外，政府亦考慮增加任何加重市民負擔的收費或稅收，而先須自更地降低公務員特別是高級公務員的新酬和福利（包括醫管局高層行政人員、醫生



Student Social Service Society

護士)至合理水平(試問高級官員每天超過10000港元的新酬如何用法?)設法提高低下階層的新酬和福利(如英美德法等國家新酬比例那樣),如禁止輪工外勞(永隆時時),提高市民的教育水平,一些涉及民生的公共事業如供水供電供煤氣等,不應引以內地企業競爭以打爛本地工人飯碗,訂立最低工資,節約政府開支等等,才談得上增加政府對民生的收入和稅收,否則只會增加市民的怨氣,不利社會和諧,不利政府施政。本人還贊成設立全民退休保障計劃以取代目前的綜援計劃,因後者只會獎懶罰勤,獎浪費,罰節儉,極不合理。目前贊成先給65歲以上長者提供醫療和養老金優惠,對65歲以上沒有領取養老金的長者發放最低限度養老金如每月2000元。總之,市民所期望的政府是一個負責任的,全心全意為香港全體市民福祉服務政府,而不是著重為一小部份人服務的政府。

至於增加少量高級職位以支援司、局長公關工作的意見,本人覺得,政府的一切政策應從下而上的收集民意來制訂,若政策符合廣大市民的利益,不用多說也會得到廣大市民支持,若不然一套,只著重照顧一小部份人利益,再說也得不到廣大市民支持,應該相信廣大市民的智慧。再者,政府用於支付公務員的新酬和福利已佔整個政府開支的70%,一些高級公務員的新酬已大大超出他們的工作能力。(相比英美德法等國家),如認為人手不夠,可從政府內部人力財力資源調配解決,不應再增加任何撥款。

小市民聲 2006年8月14日